

岷法院裁定：菲共非恐怖組織

菲共讚法官決定「合理公平」

本報訊：馬尼拉法院駁回了政府要求宣布菲共及其武裝羽翼新人民軍為恐怖組織的請願。

政府於2018年根據第9372號共和國法第17條或2007年人類安全法，經司法部提出了取締申請。如果獲得批准，它希望尋求上訴院的許可，以進行竊聽、凍結、並查看菲共——新人民軍領導人和成員的銀行賬戶。

隨著2020年反恐主義法的頒布，人類安全法被廢除。反恐法將6名菲共領導人標記為恐怖分子。

在駁回政府的案件時，馬尼拉地區審判法院的主審法官馬加爾表示，菲共——新人民軍的組織不是為了恐怖主義而組織的。

法庭的裁決稱：「雖然武裝鬥爭必然伴隨著暴力，毫無疑問，這是實現菲共——新人民軍目標的手段，但手段並不是目的的同義詞。換言之，武裝鬥爭只是實現菲共目標的一種手段；這不是創建菲共的目的。」

法院表示，菲共的10點行動計劃「是任何文明社會的合理願望。」

10點計劃包括以下內容：為民族團結和民主權利而戰；堅持民主集中制原則；解決土地問題；進行國家工業化；促進國家科學和大眾文化；尊重摩洛人和其他少數民族的

自決權；採取積極和獨立的外交政策。

司法部提醒共產團體應該被稱為恐怖分子，指出了菲共——新人民軍據稱犯下的暴行。

在提到的事件中，法院將其評估範圍限制在9宗事件，包括以下：

——2019年12月31日，在南亞盧斯仙殺害曼斯諾丹；

——2019年的殺戮事件和2020年在南樹里爻發生的3起單獨的殺人事件；

——2020年5月在東密杉彌示省焚燒一座小教堂和一些民居

——2020年7月在加牙耶黎奧洛市殺害拿督西多爾·描蘭斯。

政府的證人根據他們的服裝、全黑套裝和槍支將肇事者確定為新人民軍成員。

法院補充說：「當然，要確定一個人是菲共——新人民軍的成員，需要的不僅僅是某種特定的著裝方式，除非有證據表明全黑套裝是菲共——新人民軍的正式制服。它無法考慮證人的確認。」

就槍支而言，法院稱這9起事件發生在棉蘭佬島，「棉蘭佬島充滿了武裝反叛組織——摩解、摩伊、阿布沙耶夫、毛地組織和一些可能也被稱為攜帶槍支的強盜。」

法院表示，這9起事件僅限於棉蘭佬島的某些地方。

法院補充說：「這些事件可能引起的任何恐懼和恐慌都僅限於它們發生的社區，它還沒有達到法律規定的『廣泛和非凡』的比例。」

法院表示，政府也無法提供證據證明棉蘭佬島發生的9起事件是在共產黨領導層的命令下犯下的。它補充說，政府也未能證明這9起事件是為了迫使政府屈服於要求。

法院稱：「即使有人認為這些事件已經引起了政府的注意，請願人的證據尚未證明這些事件是為了迫使政府屈服於肇事者的要求。更具體地說，仍有待證明，在實施『恐怖行為』之前、同時或之後，菲共或新人民軍已向政府提出任何『要求』。」

它補充說，政府未能支持其關於襲擊旨在迫使政府進行和平談判以防止更多流血事件的論點。

法院補充說：「即使假定這種要求是這些不同事件的隱含動機，但也不能說和平談判的要求是非法的要求。要求和平談判、和談或停止敵對行動，從表面上看是一個有效的合法要求。」

法院表示，政府引用了與「恐怖襲擊」

密切相關的事件之一是1971年的米蘭達廣場爆炸案。但它發生在人類安全法獲通過之前，因此，不能用來對付菲共。

法院說：「將這些行為歸類為『恐怖行為』，進而將菲共——新人民軍歸類為恐怖組織，將導致法院在憲法上站不住腳——也就是把刑法的規定應用於法律頒布之前的行為。」

菲共昨天讚揚馬尼拉法院駁回政府宣布他們是「恐怖」組織的立場的裁決，稱法官的決定是「合理和公平的」。

菲共的首席信息官描武恩納說：「我們認為法官馬加爾的135頁裁決書內容很合理及公平。我們認為法官從歷史的角度出發，從菲律賓人民反對壓迫和剝削的鬥爭的角度來定位革命運動。」

馬加爾說，菲共——新人民軍的組織不是為了從事恐怖主義活動，「武裝鬥爭」只是實現菲共目的的「手段」，而不是共產黨的「創建目的」。

描武恩納說：「我們敦促所有人，律師、法官、學者、教師、學生、記者、工人、農民和所有其他部門，以馬加爾法官為榜樣，並自己閱讀和研究菲共的憲章和綱領。」

小馬聯國演講 冀結束對亞裔仇恨

本報訊：小馬科斯總統週四較早時（馬尼拉時間）呼籲結束對亞洲人的仇恨，目前世界各地的種族主義攻擊越來越多。

小馬科斯在聯合國總部舉行的第77屆聯合國大會上發表20分鐘的講話時表示，聯合國成員國應確保「國際體係不僅對所有國家，更重要的是對所有人民都公平」。

他說：「這個系統必須為最弱勢群體，尤其是邊緣化的移民和難民服務。世界見證了移民在抗擊疫情中的持久貢獻。」

「我們仍然夢想結束令人不安的種族主義、亞洲仇恨和所有偏見事件。」

他提到菲律賓前線人員在新冠疫情的艱難時期所做的貢獻。

他說：「菲律賓醫療工作者站在許多國家的前線，以遏制病毒的傳播，他們冒著風險並經常犧牲自己的生命來拯救他人的生命。」

在7月，一個移民倡導組織表示，由於各方應對不力，紐約市和美國其他地區針對菲律賓人、其他亞裔和亞裔美國人的仇恨犯罪正在惡化。

在加拿大這個相對知名的移民友好國家，反亞裔種族主義事件也不斷攀升。根據2021年收到的報告，去年反亞裔事件增加了32%。

據報導，由於這些地區經常發生種族主義襲擊，一些菲外勞一直在避免國外的公共交通工具，例如地鐵。

廈門國際商事法庭敲響 涉外商事審判「第一槌」

中新社廈門：廈門國際商事法庭第一法庭近日敲響該法庭揭牌以來公開開庭審理的第一個案件。

當天開庭審理的是一起涉及海絲沿線國家的委託合同糾紛一審案件。原告系菲律賓籍公民，被告分別為菲律賓註冊公司、菲律賓籍公民，原告主張其與被告公司合作開發房地產項目，約定了各自出資比例，後原告與被告公司產生糾紛，原告訴至法院，並經另案生效判決確認，被告公司應返還原告港幣1907731元並支付利息。

法庭相關人士介紹說，本案中，原告主張二被告故意隱瞞並惡意侵吞項目的投資款及利潤分配的事實，嚴重損害原告的合法權益，原告遂提起本案訴訟，請求判令二被告連帶支付上述款項、利息及已分配利潤的15%等。

本案的審理涉及菲律賓域外送達、域外授權手續公證及認證和域外證據的認定等。因疫情影響，經當事人申請，本案以「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開庭，原被告通過廈門國際商事法庭一站式司法服務平台在線參加，第三人在法庭現場參加。

庭審中，法庭圍繞爭議焦點、準據法適用等問題進行詳細的調查，各方當事人充分發表意見。經過1個多小時的審理，合議庭宣佈休庭，該案將擇期進行宣判。

第三人代理人陳健琛律師表示，廈門國際商事法庭智能化建設讓人耳目一新。在整個庭審過程中，其感受到法官極強的專業性，法官運用高科技的互聯網法庭，高效便捷，最大程度保護了中外當事人的合法權益。

近年來，隨著廈門經濟不斷發展以及「一帶一路」、金磚創新基地、海絲中央法務區等建設向縱深推進，廈門外商獨資企業、中外合作企業、中外合資企業數量與日俱增，糾紛涉及的中外資已由日本、韓國、新加坡等周邊國家，延伸至美國、澳大利亞、英國、德國、意大利、巴西、以色列等60多個國家。國內外市場主體在涉外商事領域的司法需求日益增加，對涉外商事審判工作提出更大挑戰、更高要求。



圖為單車教練教導教育部員工騎腳踏車，慶祝世界無車日。

2華裔勒索朋友 上訴院維持原判

本報訊：上訴院維持了2019年馬加智地區審判法院對兩名華裔男子的定罪。他們因為向華裔同胞勒索而被判有罪，他們甚至認為受害者是家人朋友。

馬加智地區審判法院第137號法庭以搶劫（敲詐勒索）罪判處約翰·羅爾·莊·安（音）和阿爾文·吳·唐（音）最高7年監禁，上訴院在「徹底和仔細審查記錄後」，於9月15日維持了這一判決。

上訴院裁定：「本法院相信，控方已充分證明上訴人有罪，無可置疑。」

對非法持有爆炸物的單獨指控被駁回。

原告人波比·王·蔡莊和比琳·莊（皆音）聲稱，二人在2006年向他們敲詐了40萬披索，但沒有說明可能的原因或過去恩怨的

歷史，只稱他們受到了威脅。

原告講述，2006年2月1日上午8時左右，他們收到一封使用當地酒店信紙的手寫信，信封內有一顆9毫米口徑的實彈，威脅到家人的安全。

當天晚些時候，一名自稱「俊」的男子打電話給他們，索要100萬披索，促使這家人向著名的反罪惡鬥士洪玉華尋求幫助。

反過來，洪玉華將他們轉介紹給菲國警反罪惡應急特遣隊。

在隨後的電話交談中，這家人說他們付不起他們索要的錢，這激怒了來電者。

在一週後，他們家門外的汽車的擋風玻璃上有一枚手榴彈，並附有一張紙條，重申了要求。

當要求的金額最終降至40萬披索時，他們同意了一個交付點。

從馬加智商務區的一家酒店，裝有現金的袋子將被扔到相鄰小區的圍牆。

然而，便衣警察沒有把錢扔到牆內，而是將錢留在了牆上，等待犯罪嫌疑人取回。

兩人乘坐皮卡車抵達，拿到錢後被逮捕。

受害者稱，吳·唐是一位遠交，他是一位家庭朋友的丈夫的兄弟，他們是在婚禮上認識的。

嫌疑人聲稱他們之所以會在那裡是因為他們聽到騷動而感到好奇。

他們指責警察毆打他們，但法院指出他們沒有質疑被捕。

童黨校外鬥毆 13歲少年遭捅傷

本報訊：一名13歲男孩在計順市文加德描籠涯的範倫那法官中學外被其他少年捅傷。根據昨晚的新聞報導，傷者在被棒球棒捅傷和打擊後立即被送往醫院。

該事件被監控拍到。據傷者稱，當一群少年襲擊他時，他正在該地區接人。

傷者說：「走下三輪車的時候，他們突然撞倒我了……我簡直驚呆了。」

2名涉嫌參與該事件的少年已被警方逮捕，目前被計順市警區描籠涯警局拘留。

據報，他們分別為15歲和13歲，據稱是

兄弟會的成員。

馬森蒙警站的指揮官黎耶斯說：「傷者指認犯人時，他們立刻被認出來了。他們是毆打者。」

兩名少年否認了這些指控。

一名少年說：「我是在外面等著……我不是打人的那個人。」

另一名少年補充說：「當發生互相追逐的時候，我只是好奇地觀看了，然後我被遭殃了。」

當局向孩子的家長們解釋其孩子將被指

控犯有失意謀殺罪時，他們的父母哭了。

黎耶斯說：「我希望在混亂發生之前，在父母的層面上，就在家裡，他們會正確地管教他們的孩子。」

與此同時，警方仍在尋找捅傷受害者及其幫兇。

黎耶斯說：「施襲者已被確認，但仍在逃。有人選用棒球棒打了他，但沒有認出來那個人。」

後續行動的對象包括一名少年。監控錄像顯示他拿著刀。

選署修訂描籠涯選舉日期

本報訊：選舉署昨天發布了即將舉行的描籠涯和青年議會選舉的修訂活動日曆。

描籠涯和青年議會候選資格證書的提交從10月6日至13日移至10月22日至29日。

禁槍期也從10月6日至12月12日移至11月6日至12月20日。

同時，競選期間為11月25日至12月3日。選舉日為12月5日。

候選人可以在2023年1月4日之前提交他們的捐獻和支出聲明。

推遲描籠涯和青年議會的提案仍有待國會通過。上一次描籠涯選舉是於2018年5月舉

行。原定於2020年5月舉行的描籠涯領導人和青年議會選舉因一項法律推遲到今年12月5日。

選舉署在較早前表示，如果描籠涯和青年議會選舉被推遲，它至少需要50億披索，因為它需要登記更多選民，並採購額外的物資。